

表 2 3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科學教育研究所  
碩士班研究生應修科目及學分表

姓名：\_\_\_\_\_

類別 (請勾選)：第一類 大學主修數學、科學或相關科系  
第二類 大學主修科學教育  
第三類 大學主修非科學教育及非理科

是否申請抵免：(1)科學科目得下修大學部學分，至多可抵免科學科目三分之二的學分。

是 請附抵免學分數同意書，並在合計學分數一欄說明。 否

(2)須經指導教授同意，至多得抵免修習四分之一學分數。

是 請附抵免學分數同意書，並在合計學分數一欄說明。 否

應修畢業總學分數：

領 域	應修學分數	已修科目及學分數	合計學分數
專題討論	第一類 2 學分 第二類 2 學分 第三類 2 學分	1. _____ 學分 2. _____ 學分	
書報討論	第一類 2 學分 第二類 2 學分 第三類 2 學分	1. _____ 學分 2. _____ 學分	
科學教育專業科目	第一類 12 學分 第二類 9 學分 第三類 12 學分	1. _____ 學分 2. _____ 學分 3. _____ 學分 4. _____ 學分 5. _____ 學分 6. _____ 學分 7. _____ 學分 8. _____ 學分 9. _____ 學分 10. _____ 學分	
科學科目	第一類 9 學分 第二類 12 學分 第三類 12 學分	1. _____ 學分 2. _____ 學分 3. _____ 學分 4. _____ 學分 5. _____ 學分 6. _____ 學分	

領 域	應修學分數	已修科目及學分數	合計學分數
研究方法學	第一類 5 學分	1. _____ 學分	
	第二類 5 學分	2. _____ 學分	
	第三類 5 學分	3. _____ 學分	
		4. _____ 學分	
合計總學分數			

領 域	應修學分數	已修科目及學分數	合計學分數
個別研究或引導研究 (修過課的同學才須填寫)	第一類 2 學分	1. _____ 學分	
	第二類 2 學分		
	第三類 2 學分		